**经济管理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方案**

根据《2017年上海体育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，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决定成立“经济管理学院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”，负责组织制订学院复试工作具体方案并组织实施，指导复试小组进行相应考核工作。

**一、复试小组分组**

每个复试小组包括：组长1人和组员若干。组长由教授/二级系院院长担任，组员由硕士生导师担任，每组成员不少于5人。同时，设有秘书1人，负责记录及核算得分。

根据复试总人数进行分组，进行面试，考生只进入一个复试小组进行面试，不得交叉重复面试。

**二、复试内容**

 复试内容包括：专业复试+外语口试。专业复试根据专业方向由学科带头人或学科负责人命题，复试小组提问，考察学生专业知识的掌握程度，由考生自抽专业考题即时回答；外语复试，由本学科教师用英文提问本学科知识点，考察学生有关专业的英文表达能力。

**三、复试评分标准及比例标准**

重点考查考生的知识结构、实践能力、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、创新能力、道德品质，以及个人治学态度、动手能力、心理素质等综合素质和培养潜力的考察。外语内容包含了外语自我介绍和回答专业知识问题，面试时间为每人10～20分钟。专业复试和外语复试满分均为100分，根据具体占比进行最终计分。

**表1 评分标准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指标** | **要求** | **分值** |
| 1 | 语言表达 | 语言清晰、表达流畅、应变力强 | 15 |
| 2 | 思想内容和知识水平 | 观点正确、概念准确、论述充分、结合实际 | 40 |
| 3 | 逻辑思维 | 逻辑严谨、条理清晰、主题突出、综合得力 | 30 |
| 4 | 仪表和综合素质 | 仪表端庄、举止得体、综合素质良好、发展潜力大 | 15 |
| 总分 | 100 |

每位复试小组成员综合考生提交的材料和现场表现独立进行评分，评分时只需给出总分。计算成绩时，取评分的平均数为考生的最终面试成绩，平均分四舍五入，保留一位小数。

**表2 复试各项成绩及比例标准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成绩类别** | **满分** | **比例** | **备注** |
| 1 | 初试 | 100 | 60% | 将满分500换算成100分。 |
| 2 | 专业课面试 | 100 | 35% | 根据专业需要，各专业自主决定面试内容。 |
| 3 | 外语听力、口试 | 100 | 5% |  |
| 4 | 加试单科成绩 | 100 | / | 同等学力考生，单科成绩低于60分者，不予录取。 |
| 5 | 思想政治考核 | 合格 | / | 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 |

**注：考生综合成绩 = （初试成绩/5）×0.6+ 专业课面试成绩×0.35+外语听力口语考试成绩×0.05**

**四、面试时间与地点**

由研究生处统一安排。

**五、其他**

**面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**

经济管理学院

2017年3月9日